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須知（國中部學生）

一、繳費時間	112 年 9 月 16 日 至 112 年 9 月 25 日
二、繳費地點	太平區農會、台灣銀行、郵局，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超商繳費，逾期繳費請至台銀或郵局繳費，本學期無補註冊日，遺失註冊單請自行至出納組補列印。(繳費單之收執聯請個人妥善保存，作為繳交註冊費用之依據)
三、收費說明	<p>一、家長會費：</p> <p>(1)若有兄弟姊妹同時就讀本校(含國一~高三)，由最低年級者繳交即可。</p> <p>(2)低收入戶者免繳。</p> <p>二、午餐費：</p> <p>欲提出下列申請者，請於 8/31(四)中午 12:00 前繳回學務處午餐秘書：</p> <p>(1)新增之午餐補助申請表、 安心餐券申請表(附 112 年度證明文件)。</p> <p>(2)不訂餐申請表(僅限自備午餐或家長送餐者)</p> <p>※用餐日期：自 112 年 08 月 30 日至 113 年 1 月 19 日，共 99 天。</p> <p>(1/19 休業式當日不供餐)</p> <p>※國一餐費：用餐天數 98 天，共 4704 元整。(戶外教育一天不用餐)</p> <p>※國二餐費：用餐天數 97 天，共 4656 元整。(戶外教育二天不用餐)</p> <p>※國三餐費：用餐天數 96 天，共 4608 元整。(戶外教育三天，不用餐)</p>
四、特殊身份調查與減免申請	<p>國一新生新增特殊身分者請備妥 <u>112 年度相關證明文件</u>於 <u>112 年 8 月 30 日(三)中午 12:00 前</u>，交給導師彙整轉交相關處室辦理減免。</p> <p>※特殊身份包括：</p> <p>(1)低收入戶 (2)中低收入戶 (3)原住民 (4)軍公教遺族</p> <p>(5)(極重度、重度、中度、輕度)身心障礙學生。</p> <p>(6)(極重度、重度、中度、輕度)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</p>
五、開學日	112 年 8 月 30 日(星期三)早上 7:30 到校 本日全天上課，下午 4:00 放學。
六、第八節課業輔導課	112 年 9 月 11 日(一)開始上課，下午 4:50 放學
七、學生證蓋註冊章與補辦	<p>1. 112 年 9 月 27 日起由副班長收齊同學學生證到註冊組蓋註冊章。</p> <p>2. 學生證補發請自行至【臺中市數位學生證】網站申辦，補辦學生證必須負擔工本費 135 元。</p>
八、注意事項	因申請公教人員補助或其他特殊原因需提前註冊者，請學生至總務處出納組辦理。

★注意：繳費單的費用若有誤，請先不繳費，將繳費單繳回相關承辦單位辦理修正，繳回時間至 112 年 9 月 25 日止，請務必把握時間！

教務處啟 112.8.3